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理财产品审议情况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购买事宜，授权有效期一年。本议案属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6年7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认购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详情如下：

认购日期	资金来源	签约方	产品名称	存款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	产品到期日	年收益率
2026年7月8日	闲置自有资金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金新锐79号收益凭证（代码SSJW98）	固定收益凭证	5,000	2026年7月9日	355天	2027年6月28日	1.95%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主要风险揭示

根据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华金证券新锐79号收益凭证风险提示书”，可能的风险包括：收益凭证的相关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规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及本期收益凭证持有风险等。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六、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七、 此前十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存款日期	资金来源	签约方	产品名称	存款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投资期限	产品到期日	年收益率
2025年7月16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7月18日	367天	2026年7月20日	浮动（1.3%或 1.95%或 2.6%）
2025年10月14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年10月17日	364天	2026年10月16日	浮动（1.3%或 1.95%或 2.6%）

八、 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华金新锐79号收益凭证的“认购协议、补充协议、风险揭示书、发行说明书”。

2、公司购买5,000万元理财产品的凭证。

特此公告！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